

2025年威海市水务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水务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市水法治建设工作，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水务政策，提出有关水务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市水务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跨区市的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务规划。

（二）负责实施全市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市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等制度，指导开展全市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城市供水、排水等专项规划和工程建设工作。指导村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市水务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务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水务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市级水务资金和水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市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指导城市污水处理工作。

（五）负责全市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的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海水淡化等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市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

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以及河口、海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

（七）负责指导全市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的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跨区市、跨流域的重要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防潮堤建设与管理。组织提出并协调落实本市引黄调水和南水北调有关工作。

（八）负责全市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工作。牵头做好荒山、荒丘、荒滩、荒沟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市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十）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

（十一）负责组织查处全市重大涉水违法事件，调处区市间的水事纠纷，受市政府委托调处设区的市际间水事纠纷。负责水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指导水务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务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务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务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

（十二）负责全市水务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行业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重大水务科学研

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全市水务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指导水务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十三）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重要洪泛区、蓄滞洪区和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指导城市防汛抗旱相关工作。

（十四）负责水务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组织、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及城市防汛排涝设施的安全管理。对水务工程项目安全设施进行监督管理，监督水利水电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工作。对水利水电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牵头负责全市河道采砂活动的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作。

（十五）负责本行业本领域及相关产业发展研究和招商引资（引智）促进工作。参与相关产业发展规划编制和政策制定，组织策划、论证产业发展项目，制定年度招商引资（引智）计划。组织宣传推介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投资环境。牵头组织产业对接活动，参与具体产业项目的策划、联络、跟踪与服务。

（十六）负责本部门城市国际化相关工作，按照城市国际化战略要求，组织、策划、实施本行业本领域城市国际化各项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节约用水管理。市水务局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组织实施定额管理，制定用水总量控制和计划用水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对各区市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主要指标的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做好节约用水规划、指标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协调衔接，参与节水政策、规划的制定，负责提出水价改革方案和建议，完善水价体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指导工业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水法规、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工业节约用水有关标准，发布高耗水工艺、设备和产品的具体名录，落实工业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市农业农村局负责指导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参与节约用水法规、规划、政策的制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业生产节约用水有关标准，推广农业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落实农业生产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其他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根据节约用水政策、规划和标准，结合行业管理工作落实节约用水工作的要求。各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共同做好节约用水工作。

2. 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水务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

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实施水环境质量的监测、调查评价等工作，发布水环境信息，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应加强协调配合，建立部门协商机制，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有关情况，协商解决重大问题。

3. 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应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

4. 关于河道采砂管理。市水务局负责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交通运输局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进行监管，发放《采砂许可证》。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河道采砂影响通航及公路、地方铁路桥梁安全进行监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利用，根据《采砂许可证》和相关规定办理《采矿许可证》。

5. 关于矿泉水、地热水管理。开采矿泉水、地热水，市水务局负责办理《取水许可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凭《取水许可证》办理《采矿许可证》。

6. 关于自然灾害防救。市应急局负责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照权限作出决定，承担较大灾害救援指挥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

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森林和草地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海洋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林业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和草地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地火险、火灾信息。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以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市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市海洋发展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海洋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防灾工作，开展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发布警报，按照要求参与较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市林业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地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市海洋发展局、市林业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市应急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威海市水务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办公室、政工科、财务科、规划建设安全科（挂市水务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办公室牌子）、农村水利和移民管理科、水政水资源水土保持科（挂市节约用水办公室牌子）、河湖管理科（挂河长制工作科牌子）、水旱灾害防御和运行管理科、供排水科、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73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6.8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736.8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36.8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36.86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36.86	支 出 总 计	736.86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736.86	736.86	736.86										
213			农林水支出	736.86	736.86	736.86										
	03		水利	736.86	736.86	736.86										
		01	行政运行	507.86	507.86	507.86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229.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736.86	507.86	2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6.86	507.86	229.00	
	03		水利	736.86	507.86	229.00	
		01	行政运行	507.86	507.86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736.86	736.8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36.8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36.86	736.8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736.86	支 出 总 计	736.86	736.8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736.86	507.86	443.63	64.23	2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6.86	507.86	443.63	64.23	229.00
	03		水利	736.86	507.86	443.63	64.23	229.00
		01	行政运行	507.86	507.86	443.63	64.2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29.00				229.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507.86	443.63	64.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41.60	441.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9.44	99.44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91	117.9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89	111.8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4.81	44.8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97	22.9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1	5.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93	0.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38.04	3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3		63.8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50		7.5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8.03		18.0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		10.1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5.00	8.00				7.00	14.00	8.00				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07.86	507.86	507.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41.60	441.60	441.6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9.44	99.44	99.44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7.91	117.91	117.9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1.89	111.89	111.8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4.81	44.81	44.8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97	22.97	22.9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61	5.61	5.6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93	0.93	0.9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38.04	38.04	3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3	63.83	63.8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50	7.50	7.5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4.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8.20	8.20	8.2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1.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00	11.00	11.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8.03	18.03	18.03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9.00	229.00	229.00						
2025年度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	其他运转类	229.00	229.00	229.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威海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0.42	10.42	10.42						
213			农林水支出	10.42	10.42	10.42						
	03		水利	10.42	10.42	10.42						
		01	行政运行	2.03	2.03	2.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8.39	8.39	8.39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年收入预算736.8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36.86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支出预算736.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7.86万元，项目支出229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年收支预算736.86万元，比上年减少58.73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58.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58.73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58.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58.73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变动，人员工资、保险等经费收入和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4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6.67%。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政策过紧日子，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8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6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14.29%，主要原因是响应上级政策过紧日子，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5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6.2万元，较2024年预算减少4.2万元，下降8.3%。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10.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件、套）。

2025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威海市水务局2025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1个，预算资金2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9万元。拟对黄垒河和母猪河水资源调配与拦蓄工程运维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5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2025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度防汛及重点水利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703_威海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威海市水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9.00	
			其中:财政拨款	229.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为提升我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及我市水旱灾害防御水平,对我市防汛抗旱业务、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开展督导检查等。职称专家评审成本不超过1000元/人/天,开展内审项目成本不超过15万元,开展绩效评价项目不超过13万元,单位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成本不超过1000元/次。聘请评审专家数量12人,开展内审项目数量1个,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个,开展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数量280次。专家评审内容符合率100%,内审项目验收合格率100%,绩效评价项目验收合格率100%,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内容符合率100%。职称评审开展及时率100%,内审项目开展及时率100%,绩效评价项目开展及时率100%,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开展及时率100%。提升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水旱灾害防御水平。项目成果使用者满意度90%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聘请职称专家评审成本	≤1000元/人/天	
			开展内审项目成本	≤15万元	
			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成本	≤13万元	
			单位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成本	≤1000元/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职称评审专家人数	=12人	
			开展内审项目数量	=1个	
			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1个	
			开展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数量	=280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内容符合率	=100%	
			内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评价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内容符合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职称评审开展及时率	=100%	
			内审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绩效评价项目开展及时率	=100%	
			重点水利工程项目督导检查开展及时率	=100%	

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水旱灾害防御水平	提升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成果使用者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